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简称：佳云科技，证券代码：300242）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18年12月4日、2018年12月5日、2018年12月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或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

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2 月 6 日